《南山律在家備覽略編》 第四堂 〈通敘戒法〉

宗體篇 科判

科判
總明宗趣
1.戒法 通敘戒法--示相彰名：化制.戒善.遮性
略辨教體
顯知由徑：聖道本基.戒有大用.略解名義.優劣有異.重受通塞.
歸戒儀軌--三歸.五戒.八戒
2.戒體. 3.戒行 4.戒相

一、總明宗趣

《事鈔》：今略指宗體行相，令後進者興建有託。
且據樞要，略標四種：戒法---聖人制教
戒體---納法成業
戒行---依體起護
戒相---以法為相
---以行為相

《資持》問：所以唯四，不多少者？
答：攝修始終，無闕賸故，隨成一行，四義整足。言有次第，行不前後。

二、戒法

1、通敘戒法-示相彰名

《事鈔》：言戒法者。
語法而談，不局凡聖。直明此法，必能軌成出離之道。要令受者，信知有此。
雖復凡聖通有此法。今所受者，就已成而言，名為聖法。

2、化制

化教--通道俗---開其信解---令開慧解 非對過立----十善.五停等----用捨任緣

制教---局道----制其修奉----持犯楷定 隨過制約----開遮輕重等----違反有過
(行教)

3、戒善

《業疏》云：問：一切善作盡是戒否？

《濟緣》釋：戒有二義：一、有本期誓，二、遍該生境。餘善反之，故不名戒。

4、遮性

《戒疏》：言性惡者： →制「性戒」

如十不善，體是違理，無論大聖制與不制，若作違行，感得苦果，故言性惡。

是故如來制戒防約，若不制者，業結三塗，不在人道，何能修善。

故因過制，從本惡以標名，禁性惡故，名為性戒。

《戒疏》：言遮惡者： →制「遮戒」

聖未制前，造作無罪。由非正業，無妨福善。

自制已後，塵染更深，妨亂修道，招世譏謗，故名遮也。

性罪三過 ┬ 1.違理惡行
　　 ├ 2.違佛廣制 ┐ 遮罪具二
　　 └ 3.能妨道業 ┘

舉例：八關齋戒

性戒：不殺生.不偷盜.不婬欲.不妄語

遮戒：不飲酒.不著香華鬘香油塗身.不歌舞倡伎.不坐臥高廣大床.不非時食。

5、功德天與黑暗女 《大般涅槃經》卷 12

6、略辨教體

佛陀一代時教 ┬ 化教--性空教.相空教.唯識圓教
　　 └ 制教--實法宗.假名宗.圓教宗

實法宗-----受體同歸色聚----隨行但防七支 ┬ 動念頭——不犯
(薩婆多部)　　形身口色成遠方便 └ 動身口——犯

假名宗-----受體強號二非----隨行相同十業 ┬ 動第一念—不犯
(曇無德部)　　重緣思覺即入犯科 └ 續第二念—犯

圓教宗-----受體識藏熏種----隨行三聚圓修 ————動一念——犯
(法華.涅槃)　　微縱妄心即成業行